

证券代码:000037 证券简称:秦川发展 公告编号:2014-43
陕西秦川机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秦川机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8月20日公告了《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将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便各股东行使股东权利,现将有关事项再次通知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1.现场会议时间:2014年8月26日(星期二)15:00时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4年8月25日—2014年8月26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8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8月25日15:00至2014年8月26日15:00。

3.现场会议地点:陕西省宝鸡市姜谭路22号公司五楼会议室。

(四)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8月20日(星期三)。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投票的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特别提示:本次会议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七、会议议程:

(一)议案的审议:

1.关于变更公司名称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关于公司名称变更的议案;

(三)关于公司章程修改的议案;

(四)被授权情况:

上述议案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14年8月8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特别强调: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需对议案逐项表决。

三、出席人员:

(一)截止2014年8月20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二)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聘请的律师。

四、会议记事办法:

(一)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二)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受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件、本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三)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日起前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四)会议登记日:2014年8月22日(星期二)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30。

(五)登记地点:陕西省宝鸡市姜谭路22号公司办公楼三楼证券部。

五、会议费用:

本次股东大会不收取会务费,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六、联系方式:

(一)联系地址:陕西省宝鸡市姜谭路22号公司办公楼三楼证券部。

(二)联系人:夏杰莉、杨洁

联系电话:0917-3670654 传真:0917-3390967

联系地址:陕西省宝鸡市姜谭路22号公司办公楼三楼证券部

邮政编码:721000

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1	同意案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全部议案	100
2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
3	关于公司名称变更的议案;	1.01
4	关于公司章程修改的议案;	1.02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上述提案	1股	2股	3股

五、现场投票完成:

(一)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二)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六、股东身份确认:

1.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必须使用股东账户;

2.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账户持股数必须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账户持股数一致。

七、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一)登录网址:<http://w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

“身份证件号码”等资料,设置 6-8 位的服务密码;如成功申请,系统会返回一个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二)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买入股票的方式,凭“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八、特别提示:

1.股东投票结束时间:2014年8月21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8月20日至2014年8月21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8月20日下午15:00至2014年8月21日下午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8月20日15:00至2014年8月21日15:00。

九、特别说明:

1.对于同一议案,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2.会议议程:

(一)议案的审议:

1.关于变更公司名称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关于公司名称变更的议案;

(三)关于公司章程修改的议案;

(四)被授权情况:

上述议案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14年8月8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特别强调: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需对议案逐项表决。

十、出席人员:

(一)截止2014年8月20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二)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聘请的律师。

十一、会议记事办法:

(一)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二)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受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件、本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三)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日起前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四)会议登记日:2014年8月22日(星期二)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30。

(五)登记地点:陕西省宝鸡市姜谭路22号公司办公楼三楼证券部。

十二、会议费用:

本次股东大会不收取会务费,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十三、联系方式:

(一)联系地址:陕西省宝鸡市姜谭路22号公司办公楼三楼证券部。

(二)联系人:夏杰莉、杨洁

联系电话:0917-3670654 传真:0917-3390967

联系地址:陕西省宝鸡市姜谭路22号公司办公楼三楼证券部

邮政编码:721000

十四、特别说明:

1.对于同一议案,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2.会议议程:

(一)议案的审议:

1.关于变更公司名称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关于公司名称变更的议案;

(三)关于公司章程修改的议案;

(四)被授权情况:

上述议案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14年8月8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特别强调: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需对议案逐项表决。

十四、出席人员:

(一)截止2014年8月20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二)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聘请的律师。

十五、会议记事办法:

(一)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二)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受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件、本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三)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日起前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四)会议登记日:2014年8月22日(星期二)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30。

(五)登记地点:陕西省宝鸡市姜谭路22号公司办公楼三楼证券部。

十六、会议费用:

本次股东大会不收取会务费,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十七、联系方式:

(一)联系地址:陕西省宝鸡市姜谭路22号公司办公楼三楼证券部。

(二)联系人:夏杰莉、杨洁

联系电话:0917-3670654 传真:0917-3390967

联系地址:陕西省宝鸡市姜谭路22号公司办公楼三楼证券部

邮政编码:721000

十八、特别说明:

1.对于同一议案,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2.会议议程:

(一)议案的审议:

1.关于变更公司名称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关于公司名称变更的议案;

(三)关于公司章程修改的议案;

(四)被授权情况:

上述议案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14年8月8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特别强调: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需对议案逐项表决。

十九、出席人员:

(一)截止2014年8月20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二)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聘请的律师。

二十、会议记事办法:

(一)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二)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受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件、本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三)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日起前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四)会议登记日:2014年8月22日(星期二)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30。